

2019 年度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于 2012 年 3 月 15 日批准设立，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局级规格，其主要职责包括：

1.根据国家、省、市和高新区的战略部署，制定园区总体规划，报上级批准后组织实施；

2.负责园区内开发建设、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才引智、企业服务等工作，重点推进保税加工、保税物流、货物贸易、服务贸易等产业项目发展；

3.负责入驻企业和项目的综合服务保障工作，维护企业稳定和生产秩序，指导入驻企业依法开展生产经营、保税等工作，监督指导入驻企业依法积极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4.负责制定和实施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承担园区日常管理和综合协调工作；

5.承担园区党的建设、群团等工作；

6.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部门决算由本级决算组成，无下级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在职实有人数 17 人，其中：行政 4 人，事业 2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人员由东湖高新区管委会统一管理。无离、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28.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44.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2,549.86
七、其他收入	7	3.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837.4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3,431.89	本年支出合计	51	3,431.8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0.01
总计	27	3,431.89	总计	54	3,431.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19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31.89	3,428.89					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54	44.54					
20107			税收事务	44.54	44.54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54	44.5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49.87	2,546.87					3.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549.87	2,546.87					3.0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9.87	2,546.87					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7.48	837.4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37.48	837.48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37.48	837.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19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31.88		3,431.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54		44.54			
20107			税收事务	44.54		44.54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54		44.5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49.87		2,549.87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549.87		2,549.87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9.87		2,549.8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7.48		837.4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37.48		837.48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37.48		837.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28.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44.54	44.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2,546.87	2,546.87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837.48	837.4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3,428.89	本年支出合计	53	3,428.89	3,428.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总计	29	3,428.89	总计	58	3,428.89	3,428.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5）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 支出 结转	项目支 出结转 和结余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基本 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结 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3,428.89		3,428.89	3,428.89		3,428.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54		44.54	44.54		44.54			
20107			税收事务				44.54		44.54	44.54		44.54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54		44.54	44.54		44.5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46.87		2,546.87	2,546.87		2,546.87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546.87		2,546.87	2,546.87		2,546.87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6.87		2,546.87	2,546.87		2,546.8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7.48		837.48	837.48		837.4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37.48		837.48	837.48		837.48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37.48		837.48	837.48		837.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总表（表 6）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0		3.00		3.00	4.00	2.88		1.65		1.65	1.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3431.8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15.77 万元，增长 36.4%，主要原因是：

增加方面：

1、根据《武汉海关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花山港区海关保障机制的备忘录》要求，2019 年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每年安排专项财政资金 700 万元，用于花山港口岸开放后增加的海关人员及保障经费，并于每年 3 月底前拨付至武汉海关，2018 年无；

2、2019 年列支园区道路清扫保洁、绿化和路灯电费 837.48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258.17 万元，主要随着综合保税区二期封关，增加园区二期道路路灯维修及公共设施电费开支，道路清扫保洁和绿化养护。

3、2019 年新增公共服务平台系统运维费预算 92 万元，2018 年无。

4、2019 年新增建设办税服务点经费 44.54 万元，2018 年无。

5、2019 年新增其他收入：往来单位资金-2019 年度园区统计工作专项经费 3 万元，2018 年无。

减少方面：2018 年开展综保区成立 5 周年宣传费 42 万元，2019 年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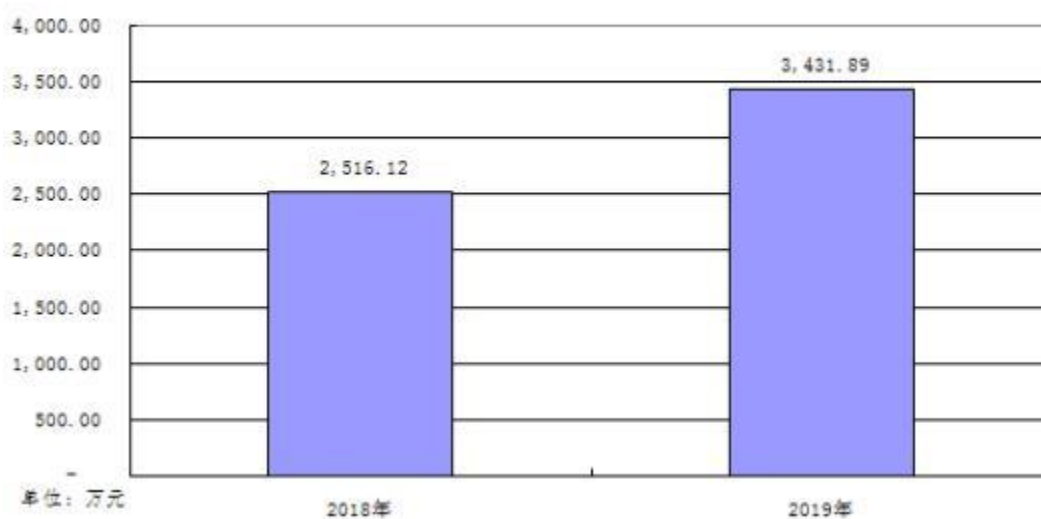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431.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28.89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9%；其他收入 3 万元，占本年收入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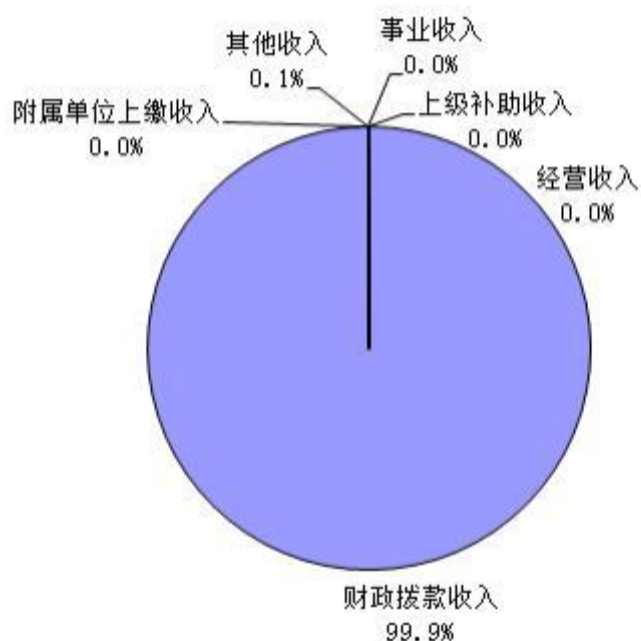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431.89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3431.89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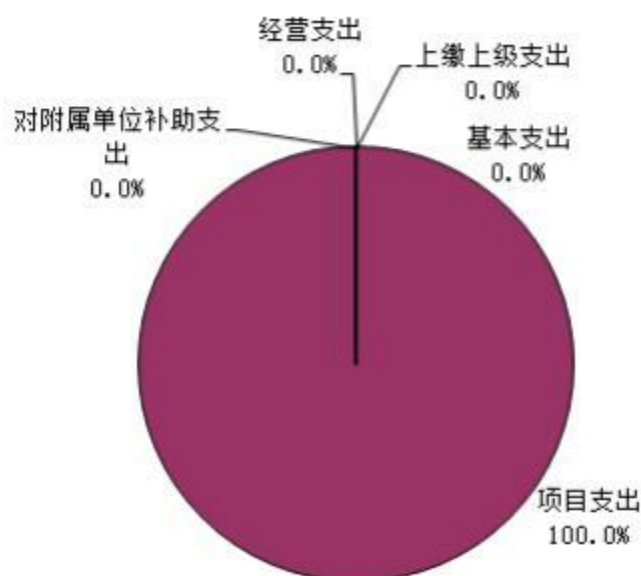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428.8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12.77 万元，增长 36.3%。主要原因是：

增加方面：

1、根据《武汉海关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花山港区海关保障机制的备忘录》要求，2019 年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每年安排专项财政资金 700 万元，用于花山港口岸开放后增加的海关人员及保障经费，并于每年 3 月底前拨付至武汉海关，2018 年无；

2、2019 年列支园区道路清扫保洁、绿化和路灯电费

837.48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258.17 万元，主要随着综合保税区二期封关，增加园区二期道路路灯维修及公共设施电费开支，道路清扫保洁和绿化养护。

3、2019 年新增公共服务平台系统运维费预算 92 万元，2018 年无。

4、2019 年新增建设办税服务点经费 44.54 万元，2018 年无。

减少方面：2018 年开展综保区成立 5 周年宣传费 42 万元，2019 年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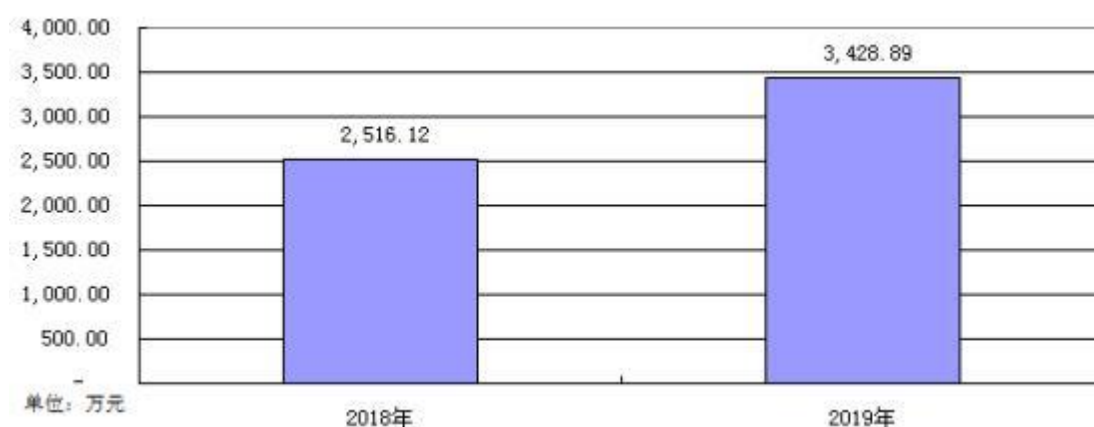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28.8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12.77 万元，增长 36.3%。主要原因是：

增加方面：

1、根据《武汉海关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花山港区海关保障机制的备忘录》要求，2019 年起，武

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每年安排专项财政资金 700 万元，用于花山港口岸开放后增加的海关人员及保障经费，并于每年 3 月底前拨付至武汉海关，2018 年无；

2、2019 年列支园区道路清扫保洁、绿化和路灯电费 837.48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258.17 万元，主要随着综合保税区二期封关，增加园区二期道路路灯维修及公共设施电费开支，道路清扫保洁和绿化养护。

3、2019 年新增公共服务平台系统运维费预算 92 万元，2018 年无。

4、2019 年新增建设办税服务点经费 44.54 万元，2018 年无。

减少方面：2018 年开展综保区成立 5 周年宣传费 42 万元，2019 年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428.8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4.54 万元，占 1.3%；科学技术支出 2546.87 万元，占 74.3%；城乡社区支出 837.48 万元，占 24.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0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28.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2%。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3428.8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 563.27 万元，主要用于园区

和办公区域的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网络运行维护费、垃圾转运费、日常办公费、车辆运维费、保安和食堂劳务费等，基本保障了办公场所的日常运转；

2.园区安全生产经费 9.8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应急演练及出具安全总结报告等；

3.招商工作专项 135.9 万元，主要用于各种招商活动宣传、标牌制作、招商接待、国内招商、专项资金兑现审计等。

4.基层活动专项 53.92 万元，其中综合党委党群经费主要用于综保区综合党委开展各类党员活动提供场地、场所建设、资料购置和专项活动经费等；文明创建经费主要用于文明创建宣传、志愿者活动和文明创建学习培训等；

5.海关费用 1035 万元，主要用于运维费、协管员工资，保障驻区海关机构日常正常运转；

6.园区运营专项 837.48 万元，主要用于一、二期园区道路清扫保洁，绿化养护服务，园区道路路灯电费开支等，主要成效为保障和提高了综保区环境整洁度与美观度，更好地对外展示了综保区的风采、风貌，提高了宣传水平和质量。

7.公共项目支出 48.93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服务平台系统运维费，即驻区海关辅助系统和智能卡口系统运维费；

8.联合办税服务点经费支出 44.54 万元，主要用于与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先行先试，率先设立“智慧税务 E 站”24 小时智能自助办税厅。

9.政策性专项——花山港区海关运维经费 700 万元，主要用于花山港口岸开放后增加的海关人员及保障运维。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1%，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支出主要为联合办税服务点设施设备购置，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我单位在采购过程中多方询价比价，控制采购成本。

2.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064万元，支出决算为2546.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科学技术支出类有上年结转2019年武汉跨境电商发展峰会有关活动经费13万元；二、另有年中追加花山港区海关运维经费70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类预算年中调整为2777万元。

3.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916万元，支出决算为837.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园区绿化养护二期部份标段为2019年年中竣工完成招标签约工作，故二期绿化养护该标段的实际支出与预算有差距，差额为75.72万元。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上报经费差额表，人员经费以及公用经费全部从东湖高新区管委会预算经费中支出，因此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为0万元，只有项目支出。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只包括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3%，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管委会划拨）。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0%，比年初预算减少 1.3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的使用，切实做到在公务用车方面认真执行上级文件规定，严格公务用车的事前审批，事中控制，事后管理，严禁违规用车。主要用于 1 辆公务用车日常费用，其中：燃料费 0.3 万元；维修费 0.98 万元；过桥过路费 0.02 万元；保险费 0.35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8%，比年初预算减少 2.77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文件，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范围和就餐人数、标准。主要用

于公务活动接待餐费。

2019 年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1.23 万元。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 1.23 万元，主要用于外省市各级单位考察学习调研活动的接待工作 15 批次 196 人次(其中：陪同45 人次)。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17.57 万元，下降 85.9%，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9.8 万元，下降 1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经费纳入管委会统筹安排，不再单独上报。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18 万元，下降 9.8%,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7.59 万元，下降 86.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的使用，切实做到在公务用车方面认真执行上级文件规定，严格公务用车的事前审批，事中控制，事后管理，严禁违规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与 2019 年“三公”经费预决算口径发生改变，2018 年公务接待费包括公务活动接待费和商务活动接待费，2019 年完成口径整改，公务接待费仅含公务活动接待费。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9 个，资金 3431.89 万元。组织对本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1 个，资金 3431.89 万元。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2020 年 5 月，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的工作部署，我单位组织对“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安全生产工作专项”、“招商工作专项”、“基层活动工作专项”、“园区日常维护专项”、“海关经费”、“公共服务平台系统运维费”、“联合办税点服务经费”和“花山港运维专项”9 个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工作。在项目绩效工作开展前，在 2019 年项目绩效目标申报的基础上，完善了评价个性指标体系，从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方面开展了综合评价打分、现场访谈、问卷调查等工作，按期完成了部门整体支出和“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招商工作专项”和“园区日常维护专项”的绩效自评报告，按规定的要求上报预算绩效主管部门。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14 万元，执行数为 563.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7%。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圆满维持了在职人员数量，2019 年综保办总编制人数 16 个，在职实有人数 17 人；二是圆满完成报刊杂志订阅任务，订阅份数为 128 份；三是超额完成了审计咨询工作，2019 年度综保办委托武汉康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 2018 年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四是保持（日常办公场所、展厅及食堂）正常办公运转天数；五是保障办公区域物业服务人员数量 17 人；六是保证办公楼内水电供给率为 100.0%；七是圆满完成三公经费压减 30.0% 的任务，三公经费预算 7 万元，实际支出 2.89 万元，成本控制率为 41.3%；八是圆满将联检大楼物业服务人员平均成本控制在 150 元/人/天以内，综保办 2019 年联检大楼物业服务人员为 17 人，全年的劳务成本为 877,731.84 元，每人每天的劳务成本为 143.42 元；九是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发放调查问卷，确定综保办 B 楼及申报大厅办公工作的正常开；十是通过调查问卷，确定服务对象对综保办办公环境及职工食堂的满意。

存在的问题：①综保办尚未建设关于行政管理专项事务的内部制度。②预算的编制和绩效目标的设置有一定的偏差。2019 年综保办接待经费预算数为 4 万元，实际支出 1.2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30.8%，尚有 2.77 万元预算支出指标未能有效使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①进一步完善行政管理事务内部控制

制度建设，以确保行政管理事务有效地开展，行政管理事务经费合规使用。②结合综保办行政管理的实际工作，进一步完善行政管理事务绩效目标的设置。③厉行节约，在确保维持正常工作条件情况下，节省固定开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园区安全生产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为 9.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5%。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圆满完成园区安全应急预案制定；二是完成全年定期隐患排查 2 次；三是排查企业 28 家；四是做好专项行动检查 3 次；五是完成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4 场；六是确保园区安全生产“零事故”；七是安全生产专项项目成本控制偏差率 $\leq 5.0\%$ ；八是推动园区安全生产工作，园区职工安全生产意识与技能明显提升；九是园区安全生产培训满意度 95.0%；十是园区安全生产服务对象满意度 95.0%。

存在的问题：部分活动费用报销进程较长，资金付款较晚。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报销支付及时性，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走报销支付流程。

3、招商工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64 万元，执行数为 13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6%。主要产出和效果：产出为制作招商手册 30 份；制作综保区宣传片一部；招商拜访企业 36 家；项目签约金额完成 23.0%；工业企业“小进规”企业数量 3 家；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家数 9 家；商务接待 96 次；参加商务培训 3 次；参加大型招商推介活动 1 次；完成 2019 年招商专项资金兑现审计，所有报告合

格并提交给相关部门工业投资总额 15.09 亿元。效益为工业投资总额 15.09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58.9 亿元；招商引资总额 48.42 亿元；外贸进出口总额 351 亿元；其他营利性服务业营收增幅 24.9%；纳税百万以上企业税收收入增长率 37.1%；综保区 2019 年企业对于综保区招商服务工作满意度 93.0%。

存在的问题：①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科学性有待进一步提升；②预算执行率远低于年初预算，执行率差。2019 年招商工作专项预算数为 264.0 万元，实际支出 138.9 万元，预算执行率 52.6%，尚有 125.1 万元预算支出指标没有有效使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①加强预算编制的精细度，提高预算的精准性；②提高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关注度，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编审工作，从源头上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执预算行的可行性和监督问效的可追溯性。

4、基层活动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63 万元，执行数为 5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6%。主要产出和效果：综合党委党团专题会议完成 12 次；党组织信息采集率 100.0%；入党积极分子培养 12 人；基层党建覆盖率 100.0%；户外文明广告建设完成率 100.0%；党员专项培训合格率 100.0%；阵地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0%；基层党组织建设完成及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达标，无违法乱纪现象；志愿者活动开展满意率 91.0%；党建工作满意度 93.0%。

存在的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①部分活动费用报销

进程较长，资金付款较晚；②项目绩效指标设立不够明确，绩效目标设置精细化程度不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①加强预算编制论证分析，提高预算精细程度，及时关注项目预算的使用情况，保证项目预算及时拨付；②是完善贯穿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机制,从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审核入手,加强对预算执行的效果效益跟踪,及时纠正绩效偏差,延伸财政管理链条,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5、海关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035 万元，执行数为 1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报关单量；新增海关备案注册企业数；查获率指标优良，得到风控部门充分肯定。一是组织开展一般货物查验 290 次，查获 19 票，查获率 6.6%；二是组织开展跨境电商查验 2190 单，查获 1410 单，查获率 64.4%；制定了通过综保区“集并出口”的通关方案解决企业的困难，共检视发现问题 6 个，已整改落实；完成四个改革创新项目：保税物流“一日游”申报新模式测试成功；“集中审图、集中查验”和跨境电商“银关保”；进口肉类实行“港一区”直通查验管理模式；生物试剂集并出口；实行“三走进”、“三结合”，开展调研走访 12 次。

存在的问题：预算绩效指标量化程度不够。

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贯穿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机制,从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审核入手,加强对预算执行的效果效益跟踪。

6、园区日常维护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16 万元，执行数为 837.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4%。

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路灯照明均按规定时间送点照明；二是完成了园区道路保洁；三是按质维护好园区绿化养护工作；四是及时清运园区生活及工业建筑垃圾；五是园区相关物业管理人员基本及时到岗；六是园区企业工作生活质量得到提升；七是园区环境逐步得到改善提升；八是企业对于园区维护运营服务满意度为 95.0%，超乎预期。

存在的问题：①综保办园区日常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设立量化程度不高，不便于项目实施完成后的绩效分析。②园区日常维护未能得到有效地使用。如：2019 年度园区日常维护经费中的综保办绿化养护经费预算数为 289.00 万元，实际支出 213.2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3.8%，尚有 75.72 万元预算支出指标未能有效使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①提高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关注度，加强项目绩效管理；②进一步理顺体制机制，建立完善的制度，明确各方责任，重视项目投入使用后产出效果、效益。

7、公共服务平台系统运维费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2 万元，执行数为 4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2%。主要产出和效果：海关监管及卡口运维和分拣线系统，得到定期巡检和维护保养，无重大故障事故，整体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为进一步探索提升园区贸易通关便利化水平有关举措和外贸稳定增长提供优良的软硬件保障；

保证园区各类公共服务平台效运作，加强特殊区域场所业务竞争力，提升园区贸易通关便利化水平。

存在的问题：①年初部分绩效指标设计科学性有待于进一步提高；②部分经费拨付速度较慢。

下一步改进措施：①加强预算编制论证分析，提高预算精细程度，及时关注项目预算的使用情况，保证项目预算及时拨付；②加强对经费支出的流程管理，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提高预算经费运行效率。

8、联合办税服务点经费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44.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1%。主要产出和效果：设备、系统采购及安装调试各项内容全部完成；各项系统运维实现所有预期功能和技术指标。

9、花山港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0 万元，执行数为 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进出口报关票数 11.86 万票；监管进出口集装箱 59.5 万 TEU；进出口货运量 908.2 万吨；货物签证 5059 份；熏蒸/消毒证书 96 份；检验检疫处理通知书 198 份；查获 192 票，查获率 7.1%；办理“两简”案件 54 起，移交缉私案件线索 16 起。

附件：9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上报经费差额表，人员经费以及公用经费全部从东湖高新区管委会

预算经费中支出，因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本单位上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也为0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64.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64.0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64.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无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经济指标稳步推进

2019 年全年，综保区新增企业 144 家，包括跨国公司研发机构 1 个（巧研电子），民营 500 强项目 3 个（康顺，神州数码，企鹅杏仁），超额完成全年目标。实现招商引资总额 48.1 亿元（进度 101.6%）；其中实际利用外资完成 1.21 亿美元，较去年全年（0.96 亿美元）增长 26.0%。纳税百万以上企业达 27 家，全年纳税入库约 8 亿元，同比增长 89.0%。其他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率 32.6%。全年进出口业务量达 340 万票；进出口总额约 312 亿元，其中出口 260 亿元。工业产值约 52 亿元。

截至目前，园区工商在册企业累计达 1018 家，税收近 60 亿元（含海关代征）。园区进出口总货值累计突破 3400 亿元，其中出口突破 1700 亿元。

（二）产业集聚效果显著

保税加工制造平台移动终端产业强链延链成效显著，新增芯片封测、光模块制造、光通信产品制造和自动化设备等领域企业近 10 家，预计投产后每年可实现产值 10 亿元。随着中国（武汉）跨境电商综试区暨 1210 保税进口首单业务于今年 1 月 3 日在综保区启动，跨境平台备案企业翻倍增长至

200 家，全年通过公共平台完成进出口业务量共计 341 万票（同比增长 2235.1%，占到武汉市业务总量约70.0%），总货值约 8 亿元（同比增长973.5%，占到武汉市跨境总货值约75.0%）。产业孵化项目带动楼宇经济效应，接洽企业 150 余家，引进入驻 43 家（行业涵盖智能制造、科技金融、跨境贸易、文化创意等领域），办公人员约 700 人。加强双向交流和宣传推介，积极参与各类论坛、展会招商约 60 余次；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期间，走访来自 181 个国家与国际组织、3000 余家企业参展商，并推动园区企业在中国（湖北）自由贸易区推介暨湖北省企业采购需求对接会上签署约 16 亿元合作协议。

（三）开放创新持续深入

加大改革创新工作力度。今年出台的国务院《若干意见》为综保区深化改革、落实武汉片区改革提供有力支撑。21 条措施中，12 项工作已在东湖综保区落地，涉及拓展两个市场、释放企业产能、促进内销便利、促进研发创新、强化市场主体地位、简化进出区管理、便利货物流转、创新监管模式、促进跨境电商发展、推广创新制度、开展检测维修、发展租赁业态等。其中，“四自一简”制度落地，预计提升企业进出货物效率 30.0%。上述措施的落实，也助推了武汉自贸片区 2019 年 6 项相关工作事项的完成；目前，综保区三年累计完成开放类改革 54 项，占到片区总体改革事项的 26.0%。

强化新型业务实施效度。引进香港高高峰国际有限公司，在综保区率先启动手机整机、主板、液晶、后壳、零部件保税维修再制造业务，打造湖北自贸区首个手机维修再制造技术中心。引进重点企业实现湖北自贸区整车进口保税仓储首单落地，打通欧规平行进口车从武汉铁路口岸到东湖综保区保税仓储业务全流程，实现湖北自贸区平行进口车保税的“零”突破。探索开展首单保税融资租赁业务，对长江存储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进口的设备，结合分期缴纳租金征收相应关税和增值税，有效缓解企业资金周转压力。针对华大基因子公司由不同产地供应的 2 种试剂便捷出口诉求，创新开展生物试剂物流集并出口模式，实现物流同步、及时交付，且为企业每年节省物流成本不少于 1000 万元。

发挥关键政策杠杆优势。在“自贸十条”及“跨境十条”政策引流基础上，针对武汉货运物流成本瓶颈，研究出台“货贸十条”专项政策，为补齐江南口岸短板提供有力支撑。依据上述政策，完成 2018 年普惠政策及“一企一策”兑现约 1.97 亿元，惠及企业约 150 家，带动企业纳税达 6.6 亿元；累计吸引近 600 家企业落户。

（四）开放党建常抓不懈

聚焦思想政治建设，贯彻学习教育不动摇。全面领导主题教育取得丰硕成果，班子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9 次，其中集中研学 12 次，专题报告会 4 次。调研走访园区企业 70

余家，征集 58 条意见建议，95.0%问题得到解决推进。目前正将第一批教育活动经验用于指导第二批主题教育活动开展。迅速部署学习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系列活动，鼓励党员干部学懂弄通做实。认真落实“迎大庆，保军运”战备活动的指挥督查主体责任，绷紧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之弦，圆满完成上级党委赋予的使命与任务。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组织领导和研究部署，修订完善信息公开及舆情管控制度，守好网络意识形态主阵地。

创新基层组织建设，夯实政治基础不动摇。顺利完成综合党委换届选举及党员大会工作，为改革发展稳定提供坚实组织保障。推进基层党建扩面提质，结合保税物流、生物医药、电商、物业等产业特色，增设行业党支部，园区基层党支部由 5 个增至 11 个，“两新”组织党支部覆盖率 80.6%，全区登记党员增至 242 人。丰富实践形式，通过挂点服务企业、入户走访贫困户、志愿服务等活动，进一步发挥基层组织联系群众、服务发展的重要作用。

严格党风廉政建设，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不动摇。认真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强化主体责任，落实监督责任。针对组织公款吃喝、公款旅游、私设小金库、领导干部利用特殊资源谋取私利等违反廉政纪律作风的行为开展全面彻查。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五）综合配套日臻完善

加强园区规划的顶层设计。积极配合管委会做好《光谷中央生态大走廊》三道方案（空中轨道、水道、绿道）、《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核心承载区建设规划》、《光谷第五大道千亿产业发展概念规划》综保区段规划工作，依托“光谷黄金十字轴”谋划打造国际化宜居宜业园区。

加快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指导花山港区顺利完成一类水运口岸查验设施建设，协调推进口岸验收相关工作。产业配套科技园二期、移动终端产业园、光电子产业园等项目即将结构封顶；园区累计完工投产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76 万方；在建项目约 118 万方；拟开工项目约 38 万方。园区平台公司全年累计完成融资 12.5 亿元，为自建项目投资和资产运营提供充足保障。

严守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安全生产底线。强化党委领导机制，发挥部门联动、属地监管和企业主体责任，全年对各在建工程和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暗访督察共计 20 次，督查检查企业 72 次，劝停两家生产企业。查处企业安全生产隐患 381 项，企业落实安全生产隐患整改资金约 300 万元。严格落实文明创建工作要求，做好广告围挡、英文标识等整改工作；加强重大节假日及恶劣天气值班值守及信息报送，确保园区安全生产“零事故”、综合治理平安稳定。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经济指标稳步推进。	引进 30 亿元以上项目数：工业 1 个/服务业 2 个；引进 1-30 亿元项目数：工业 4 个/服务业 4 个；引进民营 500 强：1 个；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目标 108 亿元；利用外资目标：2.42 亿美元；项目签约金额目标：150 亿元；推进落实重点项目；招商引资总额：47.38 亿元；纳税百万以上企业税收收入增长率目标：14%；深入企业，服务企业。	2019 年全年，综保区新增企业 144 家，包括跨国公司研发机构 1 个（巧研电子），民营 500 强项目 3 个（康顺，神州数码，企鹅杏仁），超额完成全年目标。实现招商引资总额 48.1 亿元（进度 101.6%）；其中实际利用外资完成 1.21 亿美元，较去年全年（0.96 亿美元）增长 26.0%。纳税百万以上企业达 27 家，全年纳税入库约 8 亿元，同比增长 89.0%。其他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率 32.6%。全年进出口业务量达 340 万票；进出口总额约 312 亿元，其中出口 260 亿元。工业产值约 52 亿元。
2	产业集聚效果显著	跨境电商备案企业 100 家；进出口业务量 15 万票；进出口货值 7500 万元；入驻企业 50 家；参展/参会 2 次。	新增芯片封测、光模块制造、光通信产品制造和自动化设备等领域企业近 10 家；跨境平台备案企业翻倍增长至 200 家，全年通过公共平台完成进出口业务量共计 341 万票（同比增长 2235.1%，占到武汉市业务总量约 70.0%），总货值约 8 亿元（同比增长 973.5%，占到武汉市跨境总货值约 75.0%）；接洽企业 150 余家，引进入驻 43 家，办公人员约 700 人。加强双向交流和宣传推介，积极参与各类论坛、展会招商约 60 余次；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期间，走访来自 181 个国家与国际组织、3000 余家企业参展商，并推动园区企业在中国（湖北）自由贸易区推介暨湖北省企业采购需求对接会上签署约 16 亿元合作协议。

3	开放创新 持续深入	完成综保区改革；发挥关键政策杠杆优势；完成2018年普惠政策及“一企一策”兑现工作；引进新业态业务；	今年出台的国务院《若干意见》为综保区深化改革、落实武汉片区改革提供有力支撑。21条措施中，12项工作已在东湖综保区落地。引进香港高高峰国际有限公司，在综保区率先启动手机整机、主板、液晶、后壳、零部件保税维修再制造业务；引进重点企业实现湖北自贸区整车进口保税仓储首单落地，打通欧规平行进口车从武汉铁路口岸到东湖综保区保税仓储业务全流程，实现湖北自贸区平行进口车保税的“零”突破；探索开展首单保税融资租赁业务，对长江存储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进口的设备，结合分期缴纳租金征收相应关税和增值税，有效缓解企业资金周转压力；在“自贸十条”及“跨境十条”政策引流基础上，针对武汉货运物流成本瓶颈，研究出台“货贸十条”专项政策，为补齐江南口岸短板提供有力支撑。依据上述政策，完成2018年普惠政策及“一企一策”兑现约1.97亿元，惠及企业约150家，带动企业纳税达6.6亿元；累计吸引近600家企业落户。
4	开放党建 常抓不懈	计划入党积极分子人数≥2；高质量、高标准地完成阵地建设提档升级；及时完成优选班子工作；加强党章党纪学习，强化纪律建设；解决社区困难群众的实际问题；服务对象对综保区党群工作的满意程度。	入党积极分子人数12人；班子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9次，其中集中研学12次，专题报告会4次。调研走访园区企业70余家，征集58条意见建议，95.0%问题得到解决推进；顺利完成综合党委换届选举及党员大会工作；结合保税物流、生物医药、电商、物业等产业特色，增设行业党支部，园区基层党支部由5个增至11个，“两新”组织党支部覆盖率80.6%，全区登记党员增至242人。通过挂点服务企业、入户走访贫困户、志愿服务等活动。

5	综合配套 日臻完善	加强园区规划的顶层设计；加快基础设施配套建设；严守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安全生产底线。	积极配合管委会做好《光谷中央生态大走廊》三道方案（空中轨道、水道、绿道）、《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核心承载区建设规划》、《光谷第五大道千亿产业发展概念规划》综保区段规划工作，依托“光谷黄金十字轴”谋划打造国际化宜居宜业园区。 指导花山港区顺利完成一类水运口岸查验设施建设，协调推进口岸验收相关工作。产业配套科技园二期、移动终端产业园、光电子产业园等项目即将结构封顶；园区累计完工投产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76 万方；在建项目约 118 万方；拟开工项目约 38 万方。园区平台公司全年累计完成融资 12.5 亿元，为自建项目投资和资产运营提供充足保障。 全年对各在建工程和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暗访督察共计 20 次，督查检查企业 72 次，劝停两家生产企业。查处企业安全生产隐患 381 项，企业落实安全生产隐患整改资金约 300 万元。
---	--------------	---	--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税收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3.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十)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

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